

桂林至钦州港公路（南宁六景至宾阳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8月14日，广西六宾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在宾阳县组织召开桂林至钦州港公路（南宁六景至宾阳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由建设单位广西六宾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验收调查单位代表及3名特邀专家组成（成员名单附后）。

参会人员现场核查了项目沿线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运行、生态恢复治理、环境风险防控等措施落实情况，查阅了《桂林至钦州港公路（南宁六景至宾阳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及环评批复、监测报告等支撑材料，听取了验收调查单位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的汇报，经质询、充分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桂林至钦州港公路（南宁六景至宾阳段）位于南宁市横州市、青秀区、宾阳县境内，路线全长45.620km，其中主线长44.900km，宾阳连接线长0.720km。

项目主线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车速为120km/h（局部困难段为100km/h），路基宽26.5m（局部段为25.5m），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结构；宾阳连接线采用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80km/h，路基宽25.5m，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结构。

全线设置桥梁42座、隧道2座、涵洞45道、通道25道、天桥10处、互通立交3处，配套布设服务区2处、收费站2处，监控通信分中心、养护工区各1处（均与陈平服务区合建）。

（二）环保审批情况及项目建设过程

2019年5月，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南宁六景至宾阳公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年5月28日，南宁市行政审批局以《关于南宁六景至宾阳公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南审环建〔2019〕16号）予以批复；项目于2019年8月开始实质性施工，2022年10月主体工程建成并投入运营。

（三）投资情况

本工程总投资63.32亿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3888.1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0.61%。

（四）验收范围

桂林至钦州港公路（南宁六景至宾阳段）及附属设施（不含加油站）。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对照原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项目路线走向、主要技术标准与环评阶段总体一致，仅存在三处一般性变化：①主线局部困难路段设计速度调整为100km/h；②实际路线长度较环评阶段增加0.06km；③宾阳南服务区位置较环评阶段向西北方向前移约500m。上述变化均不属于重大变动范畴，项目工程性质、规模、线路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经现场核查与资料核验，项目已落实环评文件及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风险防控措施，主要如下：

（一）生态保护

施工期严格控制施工范围，落实表土剥离保存、路基边坡生态防护、取弃土场治理、施工迹地复耕复绿等措施；调查范围内6株古树均位于永久占地外，施工期采取临时围栏、原址保护措施，验收阶段长势良好；全线临时占地均已完成植被恢复、复耕或合规转为其他用途；采用生态防护为主、工程防护为辅的综合

方案治理路基边坡，配套完善路基路面排水及弃渣场截排水设施，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

（二）声环境保护

施工期：优化施工组织，尽量缩短施工期，严格控制施工时段，尽量安排在昼间进行施工，优化临时场站选址，优化施工机具及施工工艺，实施施工期噪声监测。

运营期：项目全线采用低噪声沥青混凝土路面从源头削减交通噪声，针对沿线声环境敏感点配套建设了 7346 延米声屏障，在学校敏感路段设置禁鸣交通标志牌。

（三）水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涉水桥梁桩基施工安排在枯水季节并采取围堰施工，施工场地设置泥浆池，泥浆干化后运至弃渣场填埋；拌和站、水稳站等生产废水经收集至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施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灌和绿化。

运营期：沿线服务区、收费站及养护工区均配套建设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采用“水解酸化+好氧反应+MBR”处理工艺。

（四）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通过洒水降尘、物料密闭运输遮盖、拌和站合理选址并配套除尘设施等措施管控扬尘；运营期沿线服务设施采用清洁能源，大气污染物排放可控。

（五）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施工期废弃土石方优先用于路基填筑，剩余规范清运至指定弃渣场，生活垃圾统一收集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置；运营期沿线服务设施生活垃圾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

（六）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针对六屋郁江特大桥、何村水源保护区路段、武岭村水源保护区路段、陈平街中心校水井水源地路段及吴村水源地路段，分级建设桥面径流收集系统、双排

水边沟、沉淀池与事故应急池、加强型防撞护栏、警示标识及视频监控等风险防控设施。

运营单位成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领导小组，建立环境应急管理体系；编制《桂林至钦州港公路（南宁六景至宾阳段）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完成横州市、青秀区、宾阳县三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在陈平服务区设置应急物资仓库，并配备了应急物资。

四、验收调查与监测结果

（一）生态环境

项目调查范围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特殊及重要生态敏感区；永久占地以人工栽培植被为主；临时占地生态恢复效果总体良好，古树得到有效保护，桥涵与通道可有效缓解公路对野生动物的阻隔影响；项目建设对区域生态环境影响总体可控，未造成显著生态影响。

（二）噪声监测

验收期间，所有敏感点昼间、夜间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相应功能区标准限值，全部达标。

（三）水环境

验收期间，郁江、伶俐江、和平江等地表水体监测断面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II 类标准；地下水总大肠菌群超标主要受周边村庄生活污水、农业面源施肥等区域本底因素影响，与项目建设及运营无直接因果关系；沿线服务设施污水处理出水同时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一级标准与《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要求。

（四）环境空气

验收期间，各监测点位二氧化氮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亦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26）过渡阶段二级标准要求，项目运营对环境空气影响轻微。

（五）固体废物

施工期与运营期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分类收集、规范处置，无随意倾倒、堆存现象，未对周边土壤、水体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六）环境风险

营运期间，项目未发生危险化学品运输泄漏、火灾爆炸次生污染等突发环境事件；重点风险路段防控设施完备，应急预案体系健全并完成备案，应急物资配备到位，满足本项目环境风险防范的要求。

五、验收结论

桂林至钦州港公路（南宁六景至宾阳段）环保审批手续完备，工程建设全过程严格落实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中不予通过验收的情形，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环境保护管理要求

（一）加强对沿线声屏障、污水处理设备、应急池、沉淀池等环境保护工程设施的日常管理工作，定期开展巡查、维护与维修，保障设施长期稳定有效运行。

（二）建立运营期环境跟踪监测机制，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开展噪声、污水处理设施出水监测，根据交通量增长与监测结果，适时优化完善污染防控措施。

（三）定期开展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严格落实应急预案管理要求，定期组织突发环境事件专项演练。

七、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名单附后。

广西六宾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4日

桂林至钦州港公路（南宁六景至宾阳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会议地址：宾阳南收费办公楼会议室

会议时间：2026 年 8 月 14 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验收组组长	徐秋朗	广西六宾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徐秋朗
特邀专家	樊振辉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高级工程师	樊振辉
	欧小辉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级工程师	欧小辉
	陈桂鸾	广西壮族自治区分析测试研究中心	正高级工程师	陈桂鸾
建设单位	韦畅明	广西六宾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安环部副部长	韦畅明
	朱皓	广西六宾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朱皓
	黄丰	广西六宾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黄丰
验收调查单位	叶显甲	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叶显甲
设计单位	张培龙	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环保专册	张培龙
监理单位	廖文龙	贵州陆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监	廖文龙
监理单位	刘冬	贵州陆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环水保专监	刘冬
监理单位	石斌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石斌
总承包单位	韩朋松	中铁建北部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韩朋松
施工单位	黄国森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黄国森
施工单位	敖勇超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部长	敖勇超
施工单位	杨杰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杰
施工单位	孙启孟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部长	孙启孟